

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委员会文件

沪教工〔2018〕5号

上海市教育工会 2018 年工作要点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关键的一年，上海市教育工会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群团改革的重要指示以及中央群团改革工作座谈会精神为指引，以《上海市群团改革方案》为引领，结合本市教育系统实际，围绕深入推进教育综合改革发展的目标任务，全面贯彻落实一系列工作部署，不断破解新情况新问题新挑战，推动基层工会强起来、转起来、活起来，增强吸引力和凝聚力，切实依法维护好教职工的合法权益。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做好工会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1. 全面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站在新的历史方位上进行思考，致力于解决社会主要矛盾，解答新的时代课题，实现新的历史使命，这对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对于全面深化改革具有决定性的意义。我们要组织系统各级工会把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首要的政治任务，将继续举办面向工会主席和青年工会干部的专题培训班，认真学习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大战略部署和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努力提高工会法制化、制度化水平。

2. 找准贯彻中央精神的切入点，发挥教育工会在教育综合改革和群团改革任务中的作用

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要结合上海教育系统工会工作实际，明确本会在国家双重重大改革任务中承担的任务和发挥的作用，引导广大教职工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新时代劳模精神，紧紧围绕发展和谐劳动关系，在教育系统推动健全完善劳动法律体系建设，切实保障教职工群众的合法权益。通过贯彻落实市政府实事工程——“户外职工爱心接力站”，为建设“更有温度的城市”，发挥工会组织服务社会的作用。

二、服务教育改革发展大局，进一步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3. 全面启动学校教代会实施情况的质量评价工作

在前期试点的基础上，尽快出台上海市高等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质量评估制度的若干意见，并做好教代会质量评估工作的经验积累和交流工作。各级工会组织应结合建立现代大学制度、完善学校治理结构的契机，加强自身建设，建立相关制度规定，不断提高教代会的质量和水平。此外要继续推进公办和民办高校教代会民主评议校级领导干部工作向纵深发展。

4. 加强对教代会法规规章的监督检查

新修订的《上海市职工代表大会条例》已于 2017 年底经上海市人大审议通过，并从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今年全系统将组织开展对新版条例的学习和研讨，积极推动其落地，市教育工会将适时对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同时，市教育工会还将对《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并重点就上海高校“进一步加强高校院系二级教代会工作的指导意见”的贯彻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规范教代会的程序，全面落实教代表的职权，发挥教代表在闭会期间的作用，适时召开教育系统校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推进会议。

5. 重点提升民办高校民主管理水平，营造和谐的氛围

坚持分类指导、分层推进、以点带面，进一步推动各民办高校集体合同的签订和工资的集体协商，努力在 2018 年做到全覆盖，并以该工作为契机进一步和谐民办高校的劳动关系。启动第四批民办高校教工之家建设资助工作，推动民办高校工会阵地建设。及时了解掌握民办教职工

思想动态，引导教职工理性维权。帮助教职工代表进一步了解教代会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提升民办高校教职工参与学校重大事项决议的意识和水平。

三、着力回应好教职工群众的利益诉求，扎实开展好服务保障工作

6. 充分发挥教师心理健康咨询和法律援助服务两个服务平台的作用

利用心理健康发展服务中心平台，以关注和服务于教师的心理健康为方向，适应当前广大教师群体职业发展的新需求，增设服务点，提高中心服务人员的咨询水平和专业技能，拓展对教职工服务的范围，为本市大中小学教师的心理健康提供服务。继续针对教职工对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咨询需求，尤其是民办学校教师、外籍教师增多的现况，提供多种形式的法律援助和咨询活动。发挥各单位的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小组的作用，加强对各级工会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的指导，整合好教师法律援助中心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机构的功能，在发挥各自作用的基础上，相互联动，扩大效应，满足教师日益增长的法律需求，依法维护好教职工的合法权益。

7. 加强和完善教职工的生活保障工作

继续做好工会会员服务卡的发放工作，研究丰富服务卡的使用场景和功能，开拓相应资源为教职工提供福利。做好上海市总工会互助医保和上海市教师补充医保工作，开展相关调研活动，动员更多单位参加教师补充医疗保障计划，使更大范围的教职工群体得到保障。调动更多资源参与对受困教职工的帮扶，增加帮困金的投入，将帮困金的使用逐渐落实到基层工会，对已发放帮困金进行抽查，对基层帮困工作进行调研，根据实际情况对《上海市教育工会帮困援助实施办法》进行修订，逐渐扩大受益面，加大帮困力度，并重点向困难群众倾斜。根据《教师法》和新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疗休养管理工作的意见》等规定，保障好教职工的休养权。

四、进一步营造尊师重教的环境，不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8. 选树好、宣传好、服务好劳模先进，充分发挥其示范引领作用

加大对劳模精神的弘扬宣传，启动第三批“师爱无声师德永铸——身边的好教师”系列微电影展播、宣传工作和第四批微电影的编拍工作。以获得过市级及以上荣誉的个人或集体，以及三八红旗标兵等为主要拍摄对象，特别是重点拍摄在出成果、带队伍方面成效突出的劳模创新工作室。通过编拍挖掘劳模精神；通过展播弘扬先进风范。举办劳模教师与一流朗诵艺术家的同台演出，秀出劳模的风采，突出对教师的礼赞。深入总结劳模创新工作室在教学科研中的引领作用，做好全国、上海市劳模和教育系统劳模创新工作室的评选工作，做好劳模休息休养、“三金”发放、体检等服务工作。

9. 加强师德师风和教师素质工程建设

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宗旨，以四有教师为旗帜，以做好思政工作的要求为指针，深入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举办经典诵读、读书沙龙等文化活动，打造健康向上的职工文化，弘扬红烛精神，涵养高尚师德，引导教职工岗位成才，为教育改革建功立业。继续举办上海教工板书、书法、钢笔字及中国画比赛，提高教师教学基本功和文化素养。

10. 重点提高青年教师素质素养

组织开展第三届上海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组织参加第四届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促进青年教师的成长和成才。加强青年教师联谊会工作，利用上海市青年教师联谊会论坛、学术分享会、年会的平台，与相关职能部门携手，从教师人文素养、生涯发展、婚恋生活等多方面关心青年教师，激发他们热爱教育事业的活力。

11. 营造校园良好群众文体氛围

推动市教育工会各单项文体协会规范有序开展工作，举办丰富多彩的群众文体活动，展示群众体育工作成果。促进群众基础好、工作开展扎实的群众文体项目成立单项文体协会，不断拓宽夯实群众文体工作阵地。打造更多教职工高雅艺术欣赏基地，举办合唱、朗诵等交流展示活动，努力促进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和文化发展。

五、积极推进女职工组织建设，为新时期妇女工作提供更为宽广的舞台

12. 进一步弘扬先进，引导广大妇女岗位建功

以纪念“三八”妇女节为契机，隆重举行“上海市教育系统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 108 周年暨先进表彰大会”，并利用各类新媒体做好先进宣传工作，弘扬展示教苑群芳的亮丽风采。发挥优秀女教师先进引领作用，举行上海女教授巾帼创新主题报告会，组织第十届上海市巾帼创新奖获得者作创新主题报告，激励青年女教师立足岗位服务教育在教书育人的讲坛上建功立业。

13. 提高为女教职工服务的水平，促进需求和发展的有机结合

全面推进教育系统“妈咪小屋”建设，积极推进教育系统星级“妈咪小屋”评定，进一步加大对星级妈咪小屋的资助力度，开展妈咪小屋特色活动交流展示，举办多场次特色主题亲子教育活动。加大对优秀青年女教师成才资助力度，在及时做好一年两次的优秀青年女教师成才资助金的申报、审核、发放工作的同时，进一步完善成才资助金项目和科学规范的管理机制，并积极指导推进基层各类促进女性发展资助金配套工作。继续举办以“玫瑰花苑”为载体的单身青年教师联谊活动，不断完善活动形式，最大限度地满足单身青年教师联谊需求。

14. 加强妇女组织自身建设，推动建家水平上新台阶

加强教育系统妇女干部队伍建设，举办教育系统妇女干部及妇女工作实务专题学习培训活动，提升教育系统广大妇女干部服务妇女群众、做好妇女工作的意识和能力。以推进“妇女之家”全覆盖为基础、以创建特色品牌“妇女小家”为动力、以建设温馨“妈咪小屋”为抓手，加强阵地建设，提升“家”的内涵建设和地位，让“家”灵动起来。

六、加强教育工会自身建设，打造一支政治可靠、业务精通、廉洁高效、群众满意的高素质工会干部队伍

15. 切实加强工会组织建设

健全和完善改进作风、联系基层、服务职工的长效机制，通过深入一线调研、蹲点、建立基层联系点等制度办法，始终保持同教职工的密切联系。辅导好基层单位的换届选举、人员选配等组织工作，不断规范相关工作的操作流程。开展全国和上海市模范职工之家、教育系统先进

教工之家和模范职工小家等各类评比，进一步增强基层工会组织的活力，发挥先进工会组织的示范、引导作用，整体提高基层工会的工作水平。进一步做好系统非在编教职工入会工作，不断探索开展非在编教职工、外籍教工会员活动的方式。

16. 重点加强工会干部队伍建设

聚焦知识短板、经验盲区、能力弱项，积极创造有利条件，拓宽工会干部学习交流和培训的渠道，完善教育系统工会综合评价考核体系，加强对系统基层工会主席的考核。进一步增强工会干部的群众意识，改进工作作风，强化和健全服务机制，精心设计和搭建服务载体，增强和提高做好新时期工会工作的本领和能力。

17. 以大调研为基础，以解决现实问题为导向，做好工会理论研究工作

随着群团改革不断向纵深推进，新的形势新的问题层出不穷，上海市教育系统工会理论研究工作要紧紧围绕日常工作中呈现出来的现实性、前瞻性问题，深刻理解“时代是出卷人，我们是答卷人，人民是阅卷人”的论断，开展广泛的工作调研，从实际中来，到实际中去，切实把理论研究工作打造成引领工会改革的指明灯、动力源。

18. 加强经费管理，优化支出结构

抓好全总《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的贯彻落实，严格按照全总关于工会财务工作经费开支范围的规定精神，做好工会经费的收、管、用和财务管理，修订高校经费考核奖励办法和上海市教育系统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落实新一轮基层回拨经费标准和教工之家建设专项经费补助标准，强化经费审计工作，成立经审办公室，探索委托社会专业机构和工会经审会相结合、审查审计相结合的新工会经审模式。

19. 全力推进市教育工会信息化平台建设，打造工会工作新的高速公路

调配资源、集中力量提升工会信息化水平，做好市教育工会网上工作平台的第二阶级开发工作，力争在年中上线试运行，实现工作流程再

造，工作效率飞跃，工作方式翻天覆地的变革。同时积极引导各基层单位用好APP、公众号等信息化手段，打通服务会员的最后一公里，让信息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路，真正做到工会服务触手可及。

20. 继续做好工会对外友好交流宣传工作

不断扩大和深化上海教育系统工会对外友好交往的领域和范围，积极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和中国工会组织的特点、优势，宣传上海教育工会的工作与实践。积极与外国工会开展友好交往和联系，组织好出访美国加州代表团，接待好美国加州、日本大阪、澳大利亚昆士兰州教师工会代表团。

